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自贡华西综保建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自贡华西综保建设有限公司申请项目贷款提供总额不超过70,000万元、期限不超过144个月的连带责任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1.29%。

自贡华西综保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贡华西综保”）为公司持股85%的控股子公司，因项目投资建设需要，自贡华西综保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70,000万元的项目贷款，用于自贡综合保税区PPP项目投资建设。

为支持子公司发展、协助子公司解决经营发展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公司拟向自贡华西综保提供总额不超过70,000万元、期限不超过144个月的连带责任担保，专项用于自贡华西综保办理上述项目贷款业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情况

单位名称：自贡华西综保建设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年11月16日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自贡市沿滩区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66号

法定代表人：毛继红

注册资本：38,000万元

经营范围：城市建设及运营；仓库租赁；仓储服务；物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本公司关系：

公司持有自贡华西综保 85%的股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持有自贡华西综保 5%的股权。

3、自贡华西综保建设有限公司股权结构：

华西能源持股 85%、自贡高投实业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股 10%、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持股 5%。

4、主要财务指标：自贡综合保税区 PPP 项目尚在建设过程中，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自贡华西综保资产总额 120,520.35 万元，净资产 37,496.93 万元；2018 年 1-12 月，自贡华西综保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240.08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期限：不超过 144 个月

3、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

项目建设完工交付运营后，双方可协商采用项目公司收益权置换担保。

本次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在通过决策程序后，与相关方签署本次担保有关协议或文件。

四、董事会意见

1、提供担保的原因：董事会认为：（1）自贡华西综保主营城市基础设施 PPP 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产品服务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公司提供担保协助解决其 PPP 项目建设对资金的需要，有利于其正在执行的 PPP 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和按期建成。（2）自贡华西综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子公司的发展有利于公司整体实力的提升，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

2、被担保方的资信、经营状况、偿债能力分析：

（1）根据公司与自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区管理办公室签订的“自贡综合保税区基础设施及配套功能建设项目”合同，项目公司（自贡华西综保）在约定时间内完成本项目投资、建设并经竣工验收合格后进行运营，并自行负责本

项目的维护管理。使用者付费不足以满足项目公司经营成本及合理利润、债务资金本息、社会资本本金及合理利润的部分由政府按照 PPP 项目合同约定向项目公司进行运营补贴。投资回收资金来源稳定，偿还银行借款有保障。（2）被担保方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本次担保风险较小。（3）自贡华西综保为公司持股 85%的控股子公司，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

3、反担保情况：自贡华西综保为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为自贡华西综保建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控股子公司顺利融资，协助子公司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满足其 PPP 项目建设对资金的需要，有利于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和按期建成；子公司的发展有利于公司整体实力的提升；自贡华西综保 PPP 项目回款有保障、能按期偿还借款，本次担保风险较小、风险可控。上述担保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向自贡华西综保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182,55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5.53%。其中，公司对子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105,559 万元、对合营及联营企业的担保 77,000 万元、对其他方的担保 0 元；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0 元。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日